

“生物多样性”是生物(动物、植物、微生物)与环境形成的生态复合体以及与此相关的各种生态过程的总和,包括生态系统、物种和基因三个层次。生物多样性是人类赖以生存的条件,是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是生态安全和粮食安全的保障。内蒙古自治区是我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点地区之一,在全国划定的32个内陆陆地及水域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中,涉及内蒙古的有大兴安岭、呼伦贝尔、松嫩平原、锡林郭勒草原、西鄂尔多斯—贺兰山—阴山等5个优先区域。

# 内蒙古生物多样性丰富而独特

## 多样的生态系统类型

内蒙古独特的地理位置和地形地貌,造就了复杂多样的生态系统,主要包括森林、灌丛、草原与荒漠等地带性生态系统和湿地、沙地等非地带性生态系统,是我国自然生态系统类型最完整的地区之一。

内蒙古拥有我国最大的天然林区,集中分布于大兴安岭、燕山北部、阴山及贺兰山等山地,面积约25万平方公里。主要类型为由兴安落叶松、樟子松和青海云杉等组成的寒温带针叶林;由油松、杜松等组成的温性针叶林;由白桦、黑桦、山杨、蒙古栎等组成的夏绿阔叶林。其中大兴安岭分布有我国面积最大的寒温带针叶林,燕山北部山地—阴山—贺兰山是我国天然油松林分布的北界。森林生态系统不仅哺育了内蒙古80%以上的动植物类群,还承载着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调节气候、净化空气、休闲旅游等多重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更是内蒙古最大的有机碳库。

草原是内蒙古主要的自然生态系统类型。内蒙古草原地处世界最大的温带草原—欧亚草原的东部,是我国面积最大、系列最完整、类型最多样的温性天然草原,从东向西跨越了温带半湿润区、半干旱区及干旱区三个气候区,沿水分递减梯度依次分布有草甸草原、典型草原和荒漠草原,如著名的呼伦贝尔草原、锡林郭勒典型草原和乌兰察布荒漠草原。草原是我国北方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优质畜产品生产基地,也是我国北方重要的土壤碳汇基地。

内蒙古西部位于干旱与极端干旱

区,形成了以典型旱生叶植物、肉质叶植物及无叶植物组成的荒漠生态系统。分布有巴丹吉林、腾格里、乌兰布和、库布其等四大沙漠,以及我国第二大荒漠绿洲—额济纳绿洲。内蒙古荒漠区位于世界最大荒漠区—亚非荒漠区东翼,是亚洲大陆中部干旱荒漠区特有植物集中分布区和古地中海植物区系演化中心,是中国8个生物多样性中心之一,分布有四合木属、绵刺属、草菊属、百花蒿属和沙芥属等5个当地特有属,以及沙冬青属、蒺藜属两个亚洲中部荒漠特有属;有蒙古野驴、野骆驼等国家一级保护动物11种,国家二级保护动物33种。

内蒙古湿地生态系统主要有河流、湖泊、沼泽、人工湿地四大类19种湿地类型。东部地区以森林沼泽、灌丛沼泽、草本沼泽及永久性淡水湖泊湿地为主;中部以灌丛沼泽、草本沼泽及人工湿地为主;西部以季节性、间歇性河流、湖泊湿地和内陆盐沼及季节性咸水沼泽为主。全区大小河流千余条,其中流域面积在1000平方公里以上的有107条;较大的湖泊有295个,面积在200平方公里以上的湖泊有呼伦湖、达里诺尔和乌梁素海。湿地生态系统既是内蒙古鸟类与鱼类等动物类群的重要栖息地,也是内蒙古极重要的水源涵养区。

内蒙古拥有我国面积最大的沙地生态系统,从西向东分布有毛乌素、浑善达克、科尔沁、呼伦贝尔等四大沙地,是我区干旱与半干旱地区天然的地下水库与生物多样性宝库。

涵盖了全区64.85%的基本草原、61.22%的林地、53.39%的水域湿地,实现一条红线管控重要生态空间。

截至2020年底,全区建立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区182个,总面积1267.04万公顷,占全区国土面积的10.71%。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29个,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60个;以珍稀野生动物为主要保护对象的保护区有43个,以森林生态系统为主要保护对象的保护区有64个,以草原生态系统为主要保护对象的保护区有17个,以湿地生态系统为主要保护对象的保护区有33个。锡林郭勒、赛罕乌拉、呼伦湖(达赉湖)、汗马等4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为世界生物圈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的高水平建设管理,高质量地保护了全区约85%的典型生态系统、85%的野生动物种群与65%的野生植物群落。目前,按照国家要求,内蒙古已将自然保护区纳入生态保护红线范围严加管控。

**大力推进森林生态系统和建设。**内蒙古持续推进天然林保护、“三北”防护林建设等国家重点森林生态系统和保护工程。分级分类进行林地用途管制,合理利用林地资源,提高林分质量和生态系统稳定性。“十三五”期间完成营造林任务6884.2万亩,其中重点区域绿化工程累计完成造林666.1万亩。社会造林蓬勃发展,全区义务植树2.57亿株,“蚂蚁森林”公益造林项目完成造林100余万亩。截至2020年,全区森林覆盖率达到23%,比2013年增加1.97个百分点,森林蓄积量15.27亿立方米,增加1.82亿立方米。

**全面加强草原生态系统保护。**始终遵循人、畜、草和谐共生理念,严格执行基本草原保护、禁牧休牧和草畜平衡等制度,科学轮换放牧地与割草地,调整畜群结构,科学核定载畜量,强化核查监管,努力防止草原退化,使广袤的草原得到了休养生息。同时,不断完善草原生态补偿长效机制,有效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加快畜牧业经营方式转变,走集约高效、优质绿色、少养精养的现代畜牧业



达里诺尔



巴丹吉林

新路子。2020年,全区草原综合植被平均盖度达到45%,比本世纪初的30%提高了15个百分点。

**不断加大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内蒙古不断加大黄河、西辽河等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力度,推进实施退耕还草还湿、水改旱、高效节水农业,加强水土保持和污染治理,提升水源涵养能力,积极建设流域生态廊道,推进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点推进呼伦湖、乌梁素海和岱海(一湖两海)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全面实施生态环境修复工程,加大破碎化湿地的恢复力度,维护湿地生态系统健康。目前,内蒙古湿地总面积达到9015.9万亩,占全国湿地面积的11.26%,居全国第三位,其中天然湿地8818.20万亩,占湿地总面积的97.81%;人工湿地197.70万亩,占湿地总面积的2.19%。

**深化土地沙化荒漠化防治。**本着尊重自然、顺应自然的原则,逐步建立了沙地荒漠生态系统以自然恢复为主的修复机制。通过人工造林种草、封沙育林育草、飞播造林种草、水土保持封禁保护等措施,促进林草植被恢复。经过不懈努力,内蒙古生态状况实现了“整体遏制、局部好转”的历史性转变,荒漠化和沙化土地面积持续“双减少”,“四大沙漠”面积相对稳定,“四大沙地”林草盖度稳定提高。乌兰布和沙漠和腾格里沙漠东南固沙林带进一步巩固,科尔沁沙地、毛乌素沙地生态状况持续向好,呼伦贝尔沙地沙化面积缩减,沙化程度减轻,浑善达克沙地南缘生态防护体系和阴山北麓绿色生态屏障基本形成。“十三五”期间,内蒙古完成荒漠化和沙化土地治理7197.5万亩,占全国治理任务的40%以上。



兴安盟之秋



蒙古野驴



奈伦湖遗鸥



植物界的“活化石”—四合木

## 保护措施及成效

内蒙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始终保持生态文明建设战略定力,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制定实施一系列政策措施,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大力开展生态保护和修复,扩大环境容量,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内蒙古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不断提高。

**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十三五”期间,内蒙古切实扛起污染防治攻坚战政治责任,全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2020年,内蒙古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90.8%,细颗粒物未达标城市PM<sub>2.5</sub>平均浓度(30微克/立方米)较2015年下降25.0%,分别高于国家考核目标1.7和13个百分点;空气质量达标城市由2015年的两个

增加为9个,六项污染物平均浓度连续五年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52个地表水考核断面优良水体比例为69.2%,劣V类水体比例为1.9%,分别优于国家考核目标9.6、1.9个百分点。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分别达到98%和90%以上。全区环境质量实现明显改善。

**强化重要生态空间保护。**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对于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维护生物多样性,促进自然资源保护和生态恢复,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具有重要意义。全区初步划定生态保护红线5969万公顷,约占全区国土面积的50.46%,

人与自然



国家二级濒危保护植物—沙冬青



驯鹿



半日花

## 丰富的野生动植物资源

根据《内蒙古植物志》第三版统计,内蒙古拥有野生维管植物144科、737属、2619种,分别占全国维管植物科的47.5%、属的22.9%和种的8.2%。其中,种子植物2551种,蕨类植物68种。被列为第一批国家保护的珍稀野生植物有13种。内蒙古荒漠生物多样性具有既古老而又年轻的特色与性质,其平原特有类群多为第三纪古地中海古老干旱区植物后裔,而山地特有类群多为晚近分化类群。特别是四合木和半日花,其分布范围非常狭窄,集中分布于西鄂尔多斯区域,其中四合木被誉为植物界的“活化石”;半日花为地中海植物区系的特征植物,是我国半日花科唯一的植物种。

根据《内蒙古动物志》统计,内蒙古陆生脊椎动物613种,分属29目,93科,291属,其中两栖动物5科5属8种,爬行动物7科14属27种,鸟类61科190属442种,哺乳动物20科72属136种;鱼类19科70属114种。其中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26种,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90种,列入中国濒危动物红皮书动物名录101种,列入世界受威胁鸟类名录26种。蒙古野驴、野骆驼属世界珍贵兽类,驯鹿是内蒙古特有的动物。

